

# 广东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东莞常平何信口腔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代表人)	李业荣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 印刷品	广告时长(影 视、声音)	0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 第26号, 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 经审查, 同意发布该医 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。)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 19002026900350, 流水号: C2026051210520415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壹年 (自 2026年 05月 14日 起, 至 2027年 05月 13日 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S)广[2026]第05-14-279号			

- 注: 1.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  
2. 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(注意事项见背面);  
3. 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 不得违规  
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\_\_\_\_\_

### 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申请日期：2026年5月8日

医疗机	第一名称	东莞常平何信口腔诊所		
	地址	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袁山贝商业街1号106室		
构情	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D9Y5BM844190019D 22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李业荣	联系电话	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█
拟发布媒体类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				
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10px; width: fit-content; margin: 0 auto;"><h2 style="margin: 0;">东莞常平何信口腔诊所</h2><p style="margin: 5px 0;">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袁山贝商业街1号106室 电话：15017199939</p><p style="margin: 10px 0 0 40px; font-size: small;">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</p></div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 margin-top: 20px;"></div>		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2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